



NETE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6)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是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需有過往盈利記錄，亦無需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其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擔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資料的主要途徑是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站刊登。上市公司無需在憲報指定的報章刊登付款公佈以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需要接達創業板網站，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的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2) 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 所有在本公佈內表達的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財務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1,693	26,189
銷售成本		(6,920)	(22,030)
毛利		4,773	4,159
其他收入	3	319	50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09)	(675)
行政開支		(9,812)	(17,037)
經營虧損	4	(5,029)	(13,053)
融資成本	5	(221)	(229)
年內虧損		<u>(5,250)</u>	<u>(13,282)</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245)	(13,289)
少數股東權益		(5)	7
年內虧損		<u>(5,250)</u>	<u>(13,282)</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7	<u>(1.4港仙)</u>	<u>(3.5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6,850	8,561
流動資產			
存貨		185	19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261	4,1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4	132
		2,610	4,452
資產總值		9,460	13,013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62	3,862
儲備	11	(24,183)	(18,938)
		(20,321)	(15,076)
少數股東權益		2	7
總權益		(20,319)	(15,06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172	6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20,640	25,361
應付董事款項		8,877	1,690
長期負債之流動部份		90	971
		29,607	28,022
負債總值		29,779	28,082
總權益及負債		9,460	13,013
流動負債淨值		(26,997)	(23,57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147)	(15,009)

附註：

1 公司及一般資料

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買賣電訊設備及於香港提供長途電話服務。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

(a) 財務報表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為5,3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及負債淨值分別為27,000,000港元及20,300,000港元。這些條件反映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因而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仔細審閱本集團於結算日之現金水平，並預測未來十二個月之現金流量。於審閱本集團之現金流量時，董事已考慮下列各項因素：

- 將有不少於5,0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可供應付本公司現時及未來之經營現金流量需求及用以解決索償(如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
- 源自新收入來源及新業務發展計劃之所得現金；
- 持續開發及改良本集團產品及服務之承擔；
- 成功取得逾期負債重組之結果；及
- 成本控制措施。

董事相信本集團有足夠能力應付到期之財務責任，並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乃為適當。

(b)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負債以公平值計量外，此等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

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元數值，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影響本集團，並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部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有關連人士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7、8、10、12、14、16、17、18、19、21、23、24、27、33、36、37號並無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構成重大影響。

以下為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之主要會計政策或財務報表呈列方式變動概要：

(a) 呈列方式之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i) 於過往年度，於結算日之少數股東權益並非權益之一部分，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作為資產淨值之扣減列賬。少數股東權益亦於計算股東應佔溢利前作為扣減在收益表內獨立列賬。少數股東權益之變動並不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後，少數股東權益並非收支項目，亦不符合負債之定義。因此，少數股東權益現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權益之一部分。少數股東權益之變動現亦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列賬。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及權益持有人應佔之虧損分配於綜合收益表內在本年度溢利／虧損之後列賬。

(ii) 於過往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分析無須呈列比較資料。

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後，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分析之比較資料現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該項會計政策變動對過往及現行年度之本集團負債淨額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者外，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長途電話服務及買賣電訊設備。於年內確認之收入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長途電話服務	9,710	25,705
銷售設備	1,983	484
	<u>11,693</u>	<u>26,189</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	9
宣傳收入	—	242
雜項收入	318	249
	<u>319</u>	<u>500</u>
總收入	<u>12,012</u>	<u>26,689</u>

主要呈報格式－業務分類

二零零六年

	長途電話服務			本集團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最終用戶 直銷 千港元	電訊營運 商銷售 千港元	
營業額	<u>1,983</u>	<u>9,630</u>	<u>80</u>	<u>11,693</u>
分類業績	<u>(26)</u>	<u>(2,321)</u>	<u>(682)</u>	<u>(3,029)</u>
其他收入				319
經營虧損				(2,710)
未分配成本				(2,319)
融資成本				(221)
年內虧損				<u>(5,250)</u>
分類資產	<u>1,086</u>	<u>5,873</u>	<u>2,268</u>	9,227
未分配資產				233
資產總值				<u>9,460</u>
分類負債	<u>1,845</u>	<u>11,848</u>	<u>14,302</u>	27,995
未分配負債				1,784
				<u>29,779</u>
資本支出	<u>—</u>	<u>306</u>	<u>210</u>	516
未分配資本支出				—
				<u>516</u>
折舊	<u>47</u>	<u>1,241</u>	<u>372</u>	1,660
未分配折舊				—
				<u>1,660</u>

二零零五年

	長途電話服務			本集團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最終用戶 直銷 千港元	電訊營運 商銷售 千港元	
營業額	<u>484</u>	<u>17,133</u>	<u>8,572</u>	<u>26,189</u>
分類業績	<u>306</u>	<u>(9,667)</u>	<u>(1,428)</u>	(10,789)
其他收入				<u>500</u>
經營虧損				(10,289)
未分配成本				(2,764)
融資成本				<u>(229)</u>
年內虧損				<u>(13,282)</u>
分類資產	<u>167</u>	<u>8,365</u>	<u>4,119</u>	12,651
未分配資產				<u>362</u>
資產總值				<u>13,013</u>
分類負債	<u>18</u>	<u>14,961</u>	<u>11,348</u>	26,327
未分配負債				<u>1,755</u>
				<u>28,082</u>
資本支出	<u>—</u>	<u>107</u>	<u>83</u>	190
未分配資本支出				<u>—</u>
				<u>190</u>
折舊	<u>—</u>	<u>1,431</u>	<u>323</u>	1,754
未分配折舊				<u>100</u>
				<u>1,854</u>

次要呈報格式－地區分類

	二零零六年			
	營業額 千港元	分類業績 千港元	資產總值 千港元	資本支出 千港元
香港	9,608	(3,679)	9,372	516
中國大陸	11	(21)	1	—
其他國家	2,074	(1,648)	87	—
	<u>11,693</u>	<u>(5,348)</u>	<u>9,460</u>	<u>516</u>
其他收入		<u>319</u>		
經營虧損		<u>(5,029)</u>		
	二零零五年			
	營業額 千港元	分類業績 千港元	資產總值 千港元	資本支出 千港元
香港	20,330	(11,959)	12,688	190
中國大陸	197	(54)	30	—
其他國家	5,662	(1,540)	295	—
	<u>26,189</u>	<u>(13,553)</u>	<u>13,013</u>	<u>190</u>
其他收入		<u>500</u>		
經營虧損		<u>(13,053)</u>		

4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入賬：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已扣除		
核數師酬金	410	408
已售存貨成本	1,329	1,138
折舊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39	1,456
—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	398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567	233
匯兌虧損淨額	7	7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	1,042	3,464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60	1,757
滯銷存貨撥備	—	24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u>3,645</u>	<u>5,288</u>

5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25	87
融資租約利息部份	156	109
其他利息	40	33
	<u>221</u>	<u>229</u>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五年：無)，故財務報表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之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預期於可見將來實現(二零零五年：無)，故並無遞延稅項撥備。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之所得稅與利用香港稅率計算而產生之理論款額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u>(5,245)</u>	<u>(13,289)</u>
按稅率17.5%計算(二零零五年：17.5%)	(918)	(2,325)
毋須繳稅收入	—	(2)
就計算稅項而言不可扣減之開支	71	240
尚未確認稅項虧損	738	1,934
尚未確認加速折舊	<u>109</u>	<u>153</u>
所得稅支出	<u>—</u>	<u>—</u>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集團股東應佔虧損約5,24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13,28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86,230,000股(二零零五年：384,147,644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並無授出具有攤薄作用之工具，故並無呈列現行及過往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8 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附註(a))	835	2,300	—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附註(b))	1,426	1,827	37	69
	<u>2,261</u>	<u>4,127</u>	<u>37</u>	<u>69</u>

附註：

(a) 本集團大部份營業額之信貸期介乎30至120日不等。應收賬款於各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321	707
31至60日	56	558
61至90日	45	198
91至180日	129	610
181至365日	275	1,659
365日以上	3,704	2,003
	4,530	5,735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3,695)	(3,435)
	<u>835</u>	<u>2,300</u>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附註(a))	10,268	12,20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349	11,000	1,696	1,677
預收款項	1,023	2,158	—	—
	<u>20,640</u>	<u>25,361</u>	<u>1,696</u>	<u>1,677</u>

附註：

(a) 本集團大部份採購之信貸期介乎60至90日不等。應付賬款於各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661	2,109
31至60日	360	687
61至90日	199	383
91至180日	385	973
181至365日	1,427	3,752
365日以上	7,236	4,299
	<u>10,268</u>	<u>12,203</u>

11 儲備

本集團年內之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附註)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	13,949	39,307	(64,811)	(11,555)
發行股份	6,168	—	—	6,168
發行股份開支	(262)	—	—	(262)
年內虧損	—	—	(13,289)	(13,289)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u>19,855</u>	<u>39,307</u>	<u>(78,100)</u>	<u>(18,938)</u>
年內虧損	—	—	(5,245)	(5,245)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u>19,855</u>	<u>39,307</u>	<u>(83,345)</u>	<u>(24,183)</u>

附註： 合併儲備指被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所發行股份面值間之差額。

12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除財務報表中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支付予 Charmfine Investments Limited (「Charmfine」) 之租金費用	(a)	120	120
向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支付之佣金		<u>202</u>	<u>—</u>

附註：

(a) Charmfine由洪集懷先生及邱佩枝女士實益擁有。租金費用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收取。

經修訂及無保留意見核數師報告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已經修訂及無保留意見。現摘錄如下：

「意見之基礎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賬目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與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所有本核數師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份憑證，就該等賬目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本核數師亦已評估該等賬目所載之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核數師相信我們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之基礎。

基本不明朗因素

於構思本核數師之意見時，本核數師已考慮於財務報表附註2(a)中的披露是否足夠。有關披露顯示 貴集團負債總值超出其資產總值約20,300,000港元，而其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27,000,000港元。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a)中詳述，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而該基準之有效性則視乎 貴集團的未來業務、籌集股東貸款及其他措施能否產生充足的營運資金。經審慎審閱 貴集團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後，董事斷定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為恰當。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倘若未能取得上述資金而可能需要之任何調整。本核數師認為賬目已充份考慮到基本不明朗因素並已在財務報表作出披露，故本核數師就此並無保留意見。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上述之賬目足以真實兼公平地顯示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結算時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營業額為11,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6,200,000港元減少55.3%，原因是電話卡銷售業務及電訊營運商銷售業務減少所致。雖然本年度營業額減少，惟所錄得毛利率卻由去年15.9%上升至本年度40.8%。整體毛利率上升主要因利潤微薄之電訊營運商銷售業務大幅縮減及網絡電話之銷售增加所致。虧損方面亦由去年13,300,000港元收窄至本年度之5,300,000港元，反映本公司由批發分鐘通話轉而經營語言IP令毛利率得以改善，以及零售店舖大幅削減開支，導致虧損大幅減少。

行政開支由去年17,000,000港元降至本年度之9,8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7,200,000港元，主要原因是租金開支減少2,400,000港元及薪津減少1,6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年內，本公司大幅削減電話卡零售店舖開支，拓展外國市場如日本、馬來西亞、菲律賓及其他國家，並加強產品組合，加入語音IP硬件及服務。

語音IP硬件

本公司已設立包括結賬系統及交易設施之IP平台，以支援網絡電話及SIP電話之海外銷售。此等硬件可連接電腦或作為普通電話組合獨立使用，連接世界各地寬頻網絡。此等硬件亦有內置通話軟件之記憶裝置。本公司已透過出口到海外市場大量銷售此等設備。

海外市場

年內，本集團與外國夥伴合作獲取外國語音IP電訊牌照，以開拓在海外國家經營相關業務之業務機會。管理層認為外國語音IP產品的市場規模及毛利率均較為優勝，因此日後本集團將集中發展該等外地市場。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融資

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5,300,000港元及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約5,700,000港元。現金流出主要為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約2,500,000港元、應收賬款減少1,600,000港元及應付賬款減少4,800,000港元所致。由於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約7,200,000港元，使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增加了約32,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為200,000港元。融資租約承擔總額約為300,000港元，主要屬短期性質，並以本集團之固定資產作抵押。由於股東資金為負數(二零零五年：不適用)，故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借貸比率(界定為銀行及融資租約借貸總額除以股東資金)並不適用。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值為27,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則為23,600,000港元。

本集團大部份交易乃以美元及港元進行。由於美元對港元之匯率較為穩定，故董事會認為外幣匯兌風險較少。因此，本集團並無作出其他安排以減低外幣風險。

業務前景

本公司已由本地IDD電話卡供應商演變為國際營運商及語音IP供應商。本公司業務(尤其在外地市場)將更集中於語音IP產品。

事實上，香港IDD價格日趨便宜，競爭則日漸激烈。然而，語音IP提供了先進技術，特別是無線應用(如WiFi及WiMax)真正有助本集團擴大語音、資料及錄像產品及服務之應用。

本集團相信此項市場及相關收入來源將較以往的IDD電話卡更穩定及更長遠。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共僱用19名(二零零五年：25名)僱員，包括董事。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及福利予僱員。本集團亦設有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全職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認同企業管治乃提升本集團價值之關鍵。本集團亦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務求適當地保障及提升股東利益，以及鞏固公司價值。

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注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完善之內部監控、透明度及向全體股東問責承擔。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款，惟下文載列之守則條款A2.1規定者除外。

守則條款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能應該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區別應獲清楚確立，並以書面訂明。

洪集懷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業務。洪先生自本公司成立以來一直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基於現時董事會結構及業務範疇，並無迫切需要將該等職務分開由兩名人士擔任。然而，董事會將繼續審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結構之效率，評估是否有必要分拆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

董事會

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均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要求之相關經驗、才幹及技能。其中兩名董事具有專業資格，為本公司提供寶貴技能及意見。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洪集懷先生

邱佩枝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錦園先生

李志榮先生

陳鎮中先生

董事會負責透過制訂本集團之整體策略、主要目標及政策而領導本集團邁向成功路，以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根據此等目標管轄及監察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已成立兩個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之特定範疇，及協助執行董事會若干責任。

董事會亦將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及營運工作指派予管理團隊。

董事會現有三名非執行董事，全部皆為獨立人士。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而獲委任，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繼而按輪值基準由股東重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職權範圍解釋該委員會之功能及獲董事會授予之權力。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志榮先生、陳鎮中先生及楊錦園先生。彼等整體而言具備足夠履行職責之會計及財務管理、法律及商業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檢討及監察財務報表之完備性，以及在提交董事會前審閱年度、中期及季度財務報表及報告。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管理層開會，以確保審核上的問題獲得妥善處理。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中期及季度業績，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符合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感到滿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界定其職權範圍，明確處理其權力及職責。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志榮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包括陳鎮中先生及邱佩枝女士。薪酬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角色及功能為監督董事會薪酬事宜，包括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結構，釐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檢討及批准彼等之薪酬，檢討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任何損失或彼等之離職或委任並向彼等補償，以及確保並無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薪酬。

委任、競選連任及免任董事

董事會整體負責委任董事會成員。因董事會之規模較小，故董事會並無（亦不考慮）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主席負責物色合適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推薦合資格候選人以供董事會考慮。董事會將審閱主席推薦之候選人履歷，並就董事之委任、競選連任及退任作出建議。候選人乃根據彼等可對本公司貢獻之技能、才幹及經驗獲得委任。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各自及整體而言已克盡職責，並將於日後方檢討成立提名委員會之需要。

董事會會議

去年，董事會全體董事共舉行五次會議，商討本公司之業務及策略。討論題目並涵蓋財務表現、本公司將推出之新產品及服務，以及進一步改善營運之建議。

董事會成員均全面遵守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規定，並不存在不遵守之情況。

於董事會常會，董事商討並構思本集團整體方略，監察財務表現及討論全年及中期業績，制定年度預算以及討論公司方向。

主席確保管理層及時地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提供所有有關資料。倘若彼等認為有需要或要求更詳盡資料乃屬合適之舉，彼等將進一步查詢。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

董事於年內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所舉行之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董事		
執行董事		
洪集懷先生	5／5	不適用
邱佩枝女士	5／5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錦園先生	1／5	1／4
李志榮先生	5／5	4／4
陳鎮中先生	5／5	4／4
年內舉行會議次數	5	4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為本公司維持妥善而有效之內部制度，以保障本公司之資產及股東之利益。

董事會每年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並將採取任何必要及適當行動維持足夠之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本公司之權益。董事會每年與審核委員會討論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

與股東之關係

本公司致力透過於聯交所網站刊登全年、中期及季度報告、公佈及通函，為其股東提供高標準之披露及財務透明度。

董事會亦持續與股東保持對話，並透過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本公司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大會，股東大會提供有用之平台讓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董事會主席及各有關委員會之成員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亦出席解答股東提問。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編製各個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真實兼公平地顯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期內之業績及現金流量。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取並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合適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為本集團提供以下服務：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審核及稅務顧問服務	410

承董事會命
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集懷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洪集懷先生及邱佩枝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錦園先生、李志榮先生及陳鎮中先生。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網頁。